國立宜蘭大學人文及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

107學年度課程規劃一覽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 程 | 第1學年 | 第2學年 |
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
| (21學分)專業必修科目 | 文化創意與生活(3)行銷與品牌管理(3) | 企業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(3) 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(3) | 生產與服務管理(3)財富管理與投資(3) | 策略與競爭分析(3) |
| (至少18學分)專業選修科目 | 商業企劃與管理溝通(3)國際企業管理(3)  | 產業行銷(3)企業經營與分析(3) | 國際市場考察與專題研究(3)財務分析與決策(3)組織行為與管理(3) | 國際經貿專題(3)品質管理與標竿學習(3) |
| 備 註 | 1. 本班學生於畢業前至少應修習39學分，包括：本院「專業必修科目」21學分，本院「專業選修科目」18學分以上。
2. 本班二年級學生另需研習「碩士論文研討」6學分，由指導教授進行碩士論文指導。
3. 本課程規劃一覽表前經101年 11月 8 日101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1年 12 月 6 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1年 12 月 25 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。續經102年 04月 23 日人文及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 102學年度課程會議修正通過，102年 04月 24 日101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2年 5 月 9 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2年 5 月 29 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。嗣於102年07月23日經EMBA碩專班籌備委員會第4次會議修正通過， 102年09月17日EMBA碩專班102學年度第1次班務會議修正通過，復經102年 11月 5 日102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。
 |